

呼和浩特市体育中心

建设地点：呼和浩特市成吉思汗大街与府兴营巷交口

设计 / 竣工时间：2014 年 / 2017 年

用地面积：131 950 m²

建筑面积：128 403 m²

主体建筑高度：33.35 m

观众席：6 550 座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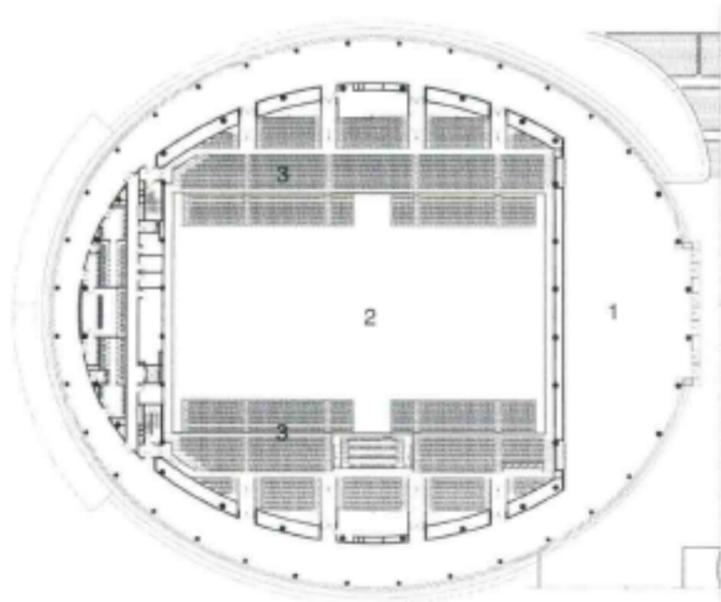
洁白的哈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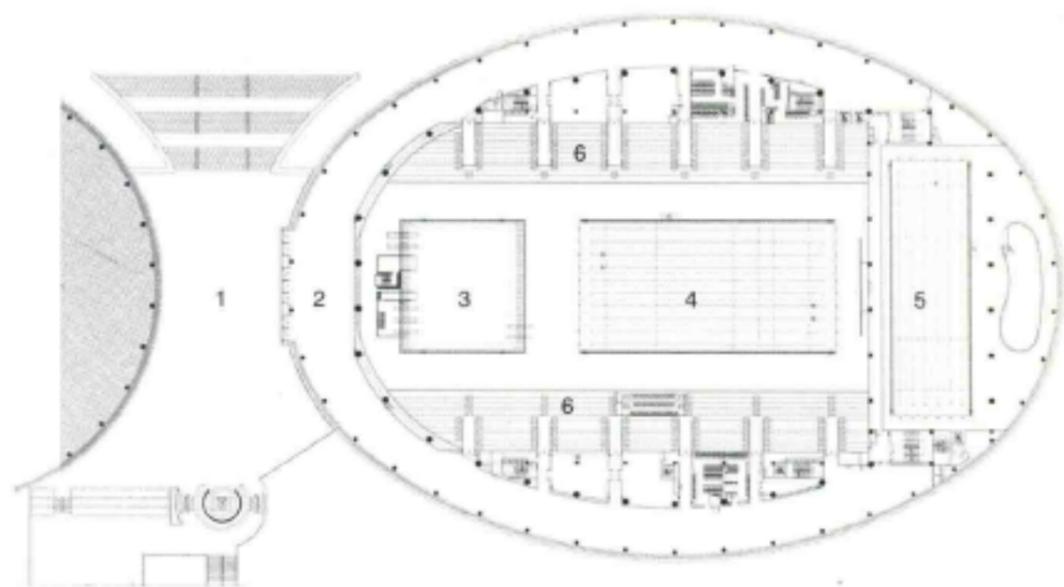
蒙古包

场馆型体设计借鉴了蒙古包木构架“哈那”的形制，将建筑型体塑造与结构体系统一处理，创造出简洁的建筑空间与极具地域特色的造型。屋面的设计引入“哈达”的飘逸形态，整体建筑色彩使用白色系，在蒙元文化中象征着纯洁、幸福与吉祥





1. 观众集散厅
2. 竞技场
3. 观众席



1. 室外平台
2. 观众集散厅
3. 跳水池
4. 比赛池
5. 热身池
6. 观众席

0 5 10 20

项目概况

呼和浩特市体育中心包括游泳跳水馆、体育馆、体育运动学校等多项功能，其中游泳馆建筑面积 31 700 m²，观众席 3 050 座；体育馆建筑面积 16 000 m²，观众席 3 500 座。游泳馆和体育馆位于贯穿项目基地南北轴线的起始端，两个场馆通过连廊与南侧的体育运动学校相互连接，并与内蒙古体育场、内蒙古体育馆相邻，共同构成成吉思汗大街的重要景观。

平面布局

• 游泳跳水馆

游泳跳水馆为甲级体育建筑，可承办国际赛事。地下 1 层，地上 3 层。地下一层为设备用房。首层分为比赛大厅、群众使用区域和辅助用房三个功能分区。比赛区域设有国际标准游泳比赛池，共设置 10 条泳道，还可举办水球、花样游泳比赛；国际标准跳水池设置 6 块 1 m 板，3 块 3 m 板，3 m、5 m、7.5 m、10 m 跳台各一个。群众使用区域设热身池、戏水池；辅助用房区主要由运动员、技术、裁判、媒体、贵宾等功能用房组成。二层分为观众看台和观众集散厅两个功能分区。三层分为游泳俱乐部、媒体办公用房和设备机房三个功能分区。

• 体育馆

体育馆为乙级体育建筑，除可承接一般体育竞技项目外，还可承办冰上运动赛事。地上 3 层，观众座席中固定座席 2 200 座，活动座席 1 300 座。

立面造型

作为该地区的标志性建筑，设计从该地区民族特色分析着手，力求体现蒙元文化特色，使之成为为呼和浩特量身定做的建筑。整体建筑空间错落有致，富于韵律的变化。

